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	交通安全實施規定	文件編號：CA1-2-036
公佈日期：111年01月20日		頁次：1

111年1月11日110學年第2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102年4月訂頒「大專院校學校交通安全業務手冊」。
- 二、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。
- 三、結合本校地理環境特性、交通安全現況及實際需求訂定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維護教職員生校內、外交通安全，建構優質交通安全環境，同時培養學生「禮讓」、「守法」、「自律」精神，減少交通違規與意外，特訂定本校「交通安全實施規定」。

參、權責區分：

一、教務處：負責交通安全融入教學之推展，以提高執行成效。

二、學務處：

(一)生活輔導組：

1. 辦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及學生防禦駕駛認證課程。
2. 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，檢討改進本校交通安全狀況。
3. 組訓交通安全服務社，協助學校交通秩序管制。
4. 辦理公車入校園計畫。

(二)衛生保健組：

1. 校內發生交通意外事故時，協助傷患緊急救護工作。
2. 負責辦理學生平安保險。

(三)課外活動指導組：

1. 指導社團參加校內、外單位舉辦之交通安全教育活動及才藝競賽。
2. 管制各社團活動前、後融入交通安全教育宣導，尤以散場前之教育宣導為重點。

(四)軍訓室(校安中心)：

1. 建立通報平台，針對案件實施追蹤與管制。
2. 校安值勤人員負責案件發生第一時間之事故協處，爾後則由系所及相關單位接管後續事宜。

(五)諮商中心：

1. 針對肇生車禍同學實施心理諮商輔導。
2. 對發生死亡車禍的班級實施全班性之心理諮商輔導。

三、總務處：

(一)校內交通安全設施之維護，人車分道及停車場之規劃、號誌之設置。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	交通安全實施規定	文件編號：CA1-2-036
公佈日期：111年01月20日		頁次：2

(二)適時向地方政府權責單位提出學校週邊各項交通號誌、標線設置之改善建議。

四、國際處：負責境外生交通安全宣導與交通意外事件協處。

五、秘書室：

(一)負責重大交通安全事故之統一對外說明。

(二)於學校網頁發布交通安全相關訊息，強化宣教效果。

六、各院、系、所、學程：

(一)策劃及執行各院、系、所、學程交通安全融入教學推動。

(二)各院、系、所、學程及導師利用各項集會時機，宣導交通安全規定、事故處理要領及案例宣導，建立學生交通安全觀念。

七、智慧運輸與物流組：負責學生交通事故資料整理，分析及訂定具體輔導措施，舉辦相關研討會及專題演講等。

肆、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具體作法：

一、於大一新生訓練時實施交通安全宣導及學生防禦駕駛認證課程，建立學生正確交通安全理念。新生申請機車停車證須檢附認證證明。

二、各系輔導教官於每學期友善校園活動實施交通安全入班宣導，另於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由授課教官實施強化宣導，以加深學生交通安全觀念。

三、學期中辦理學生防禦駕駛認證課程及交通安全教育相關宣導活動。

伍、交通安全管制具體作法：

一、總務處保全人員於每日上、放學時間於學校大門口實施交通管制、維持交通秩序，確保教職員生上、放學時段之安全。

二、交通安全服務社：

(一)每學期初(3、9月)實施一次擴大訓練，實施交通安全講座及執勤練習，置重點交通法規及交通導護注意事項宣導。

(二)每月第四週週一實施交通安全違規巡查登記，並視狀況不定時實施：

1. 對於本校停車場違規(無停車證、未按規定停放)車輛予以登記，登記後比對總務處車證資料，通知違規學生實施4小時愛校服務及參加交通安全講座，未完成者依學生獎懲實施規定第9條第9項違反交通規則不服處分者，予以申誡乙次處分，並禁止申請本校停車證1學期。

2. 對本校正門至側門圍牆紅線區違規車輛予以拍照後，逕送交通警察隊開罰。

(三)獎懲規定：

1. 獎勵：值勤無遲到早退且服儀整齊、態度良好者嘉獎兩次。

2. 懲處：未按時值勤、服儀不整、態度不佳者實施自我檢討，自我檢討超過三次者得強制其退出交通服務隊。

三、協調交通警察隊加強校園週遭違規查察，以嚇阻違規歪風。

中華大學

製定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	交通安全實施規定	文件編號：CA1-2-036
公佈日期：111年01月20日		頁次：3

陸、交通事故處理要領：

- 一、與交通警察隊保持密切聯繫，協助學生意外事故之處理及事後交通安全再教育。
- 二、學生若發生交通意外事故，由校安中心實施連繫，通報導師、家長，並由值勤教官趕赴現場或醫院，掌握狀況及回報。

柒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所需經費，於年度預算內編列支應。
- 二、本規定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